

刑事案件申请再审申请书需要提交材料

刑事案件申请书(实用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刑事案件申请再审申请书需要提交材料篇一

申诉人_____，男，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汉族，出生地_____省_____县，初中文化，无业，住_____省_____市_____镇_____村_____号。

申诉人_____对_____市中级人民法院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_中刑终字第_____号刑事附带民事裁定，提出申诉。

请求事项

请求撤销原裁定，重新审理此案，并依法予以改判，宣告无罪。

事实与理由

_____省_____县人民法院于_____年9月13日以(_____)_____刑初字第_____号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判决本人犯故意伤害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赔偿原告人医疗费等5000元。本人不服，以原审判决认定事实错误为由提起上诉，_____市中级人民法院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 中刑终字第 号刑事附带民事裁定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现提出申诉理由如下：

一、原裁定认定事实确有错误，定性不准。

原裁定认定： 在申诉人家中砸家具，申诉人进行阻拦时张 挥拳就打，申诉人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才回了一拳，被害人并非被打后即倒地昏迷，而是跑走了。但无论是一审判决书还是二审裁定书，对案件起因、被害人有过错这一事实都未加认定。申诉人认为，申诉人是在被害人实施不法侵害时为了保护财产权利与人身权利所实施的正当防卫行为，虽然造成了被害人轻伤害的后果，但并未明显超过必要限度，行为的性质应当认定为正当防卫。

二、原裁定据以定罪量刑的证据不确实、不充分。

庭审中，检察机关所出示的证人证言自相矛盾，甚至出现同一个证人的两次证言内容自相矛盾的情况。法院在没有其他证据相印证的情况下采信上述对申诉人不利的证人证言，证人证言的真实性、合法性值得怀疑。现场目击证人 、 、 的’证言完全证实了当时被害人砸东西、打申诉人的事实，但法院却毫无理由地不予采信，这样作出的裁决证据不充分。

三、原裁判量刑畸重。

退一步讲，即使申诉人的行为构成故意伤害罪，但由于具有防卫过当的情节，法院也应当考虑从轻或者减轻处罚，但法院却在《刑法》第二百三十四条第一款所规定的上限量刑，显属量刑畸重。

综上所述，申诉人认为自己的行为属于正当防卫，并未构成犯罪。因此，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二百零

三条之规定，特向你院申诉，请求撤销原裁判，重新审理，依法改判无罪。

此致

_____省高级人民法院

申请人：_____

刑事案件申请再审申请书需要提交材料篇二

申请人：_____地址：_____。

张某诉申请人离婚纠纷一案，贵院已受理并向申请人送达了【案号为（20____）__民初字第_____号】《应诉通知书》，申请人认为，贵院对此案没有管辖权，特此提出异议。

请求事项：

裁定将本案移送广东省法院审理。

事实与理由：

张某与杨某系_____区大庙村人，于20____年____月2日同居生活，20____年1月补办结婚登记，20____年张某和杨某到广东省打工至今。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第9条：“公民离开住所地最后连续一年以上的地方，为经常居住地”的规定，可以确定：广东省是申请人杨某的经常居住地。另外，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2条规定：“夫妻双方离开住所地超过一年，一方起诉离婚的案件，由被告经常居住地人民法院管辖”。据此，张某作为原告起诉与申请人杨某离婚，应向申请人经常居住地的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而申请人的经常居住地

是广东省，并非重庆合川区。据此，贵院受理张某对申请人提起的' 离婚诉讼，无法律依据。

综上所述，张某诉申请人杨某离婚纠纷一案贵院没有管辖权，请求贵院依法将本案移送申请人经常居住地的广东省法院审理。

此致

_____市合川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_____

20____年__月__日

刑事案件申请再审申请书需要提交材料篇三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职业：_____

住所地：_____

申请人因许国庆诉申请人诈骗一案，依法向贵院提出管辖权异议。

申请事项：将本案移送至越秀区人民法院进行审理。

事实与理由：申请人于20____年__月__日收到贵院已受理原告许国庆诉申请人诈骗一案的应诉通知书。现就管辖问题，提出异议，申请人认为本案应由越秀区人民法院管辖。理由

如下：

首先，虽然本人的户口所在地是___市___区_____号___房，但是在20___年底下岗后一直在越秀区大新西路连元街25号后座和文张念祖母戚伍莲双亲同住生活。现有现在大新西路连元街道部门的梅爱东、何志华、陈秀珠等给予的证明为证，证明本人确实居住此址。

其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2条规定：“对公民提起的民事诉讼，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被告所在地与经常居住地不一致的，由经常居住地人民法院管辖。”

因此，海珠区人民法院对该案并无管辖权。

综上，申请人按照《民事诉讼法》之相关规定，特请求贵院将本案依法移送管辖，交由申请人经常居住地的越秀人民法院。请予准许。

此致

_____人民法院

申请人：_____

20___年___月___日

刑事案件申请再审申请书需要提交材料篇四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证人应如实地提供证言，如果作伪证或隐匿罪证，要负法律责任。刑事案件申请证人出庭申请书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刑事案件申请证人出庭申请书，希望能帮助到大

家!

申请人：_____

单位：_____律师事务所

单位地址：_____大厦_座_层

联系方式：_____

申请事项：本人在“_____罪”一案中，接受当事人_____之子_____的委托，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三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辩护律师……可以申请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收集、调取证据，或者申请人民法院通知证人出庭作证。”向贵院申请“_____罪”一案的证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出庭作证。

此致

_____法院

申请人：申请书模板

____年__月__日

证人出庭向人民法院如实的陈述自己所知道的案件情况，经过审判人员、双方当事人的质询被人民法院采纳的，可以作为人民法院认定案件事实的依据。《民事诉讼法》将证人证言纳入证据的种类之中，使得证人出庭作证显的更为必要。

第一，证人出庭作证有利于当事人支撑自己的诉讼主张，避免在诉讼过程中产生不利于自己的后果。在民事诉讼当中，对于当事人举证责任分配以“谁主张，谁举证”为原则，以举证责任倒置为例外。一般来说，当事人在诉讼当中提出某个主张之后就应当提供相关的证据进行证明，如果当事人不

能提供足够的证据来支撑自己的诉讼主张和理由，那么可能承担不利于自己的法律后果。证人证言作为证据八大种类中的一种，可以以言词的方式支持当事人的诉讼主张，有利于当事人更好的实现诉求，达到理想的诉讼结果。

第二，证人出庭作证为人民法院认定案件事实提供了重要的依据。对案件事实，人民法院是在充分的质证的基础上进行认定的。一个证据如果没有经过质证就不能作为认定案件事实的依据，证人出庭作证阐述自己所了解的案件情况可以使得案件轮廓更加清晰、形象。另一方面，审判人员和当事人可以对证人进行询问，人民法院认为有必要的，可以让证人进行对质，通过以上的质证方式人民法院可以综合分析之后对是否采纳证人证言作出判断。“直言词原则使审判人员就法庭上陈述者之真意及感情获得明晰印象，以保证审判人员对证据的真伪和证明力的大小作出正确的判断。”通过证人出庭作证，人民法院可以更好的了解案件事实，并在此基础上做出正确的裁判。

第三，证人出庭作证能够节约诉讼成本，优化法院资源配置，提高人民法院裁判的效率，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证人出庭作证，经过充分的质证之后，人民法院可以较为便宜的查明案件事实，做出正确裁判，提高审判效率，优化审判资源配置。另一方面，当事人在诉讼过程中，对证人证言有过细致完整的询问，自身对于案件事实有了一个更为客观的了解，对人民法院不利于自己的裁判反应也会更为缓和。人民法院在此基础上所做出的裁判可以极大的避免错案，减少上诉案件数量，稳定社会秩序，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刑事案件中的证人到庭有两种方式，一种为当事人申请，另一种为法院传唤，无论哪一种，证人都具备出庭的义务，若存在法定的不出庭理由，包括证人居所离法院太远，证人患有重大疾病等等的，证人都应当出庭。

- 1、当事人申请证人出庭作证，应当在举证期限届满前提出，并经人民法院许可。
- 2、人民法院对当事人的申请进行审查，如果予以准许的，在开庭审理前通知证人出庭作证，并告知其应当承担如实作证及作伪证的法律后果。
- 3、证人出庭后、作证前。审判人员要告知其作证的权利和义务。
- 4、审判人员和当事人可以对证人进行询问。证人不得旁听法庭审理；询问证人时，其他证人不得在场。人民法院认为有必要的，可以让证人进行对质。

根据我国法律中的规定，要是证人不出庭作证的话，那么对其之前所做的证言，就有可能不采纳。当然，现在科学技术那么发达，其实并不一定要求证人要出庭。如果存在特殊情况，那么通过视频传输技术也是可以不当庭作证，而是通过远程视频来作证的。

刑事案件申请再审申请书需要提交材料篇五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总经理

请求事项：将该案移送至滁州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审理

事实与理由：

刘___与申请人劳动合同纠纷一案（合劳仲案字【20___】第522号），业经合肥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受理。在答辩与举证期间，经申请人查证，20___年4月底刘___已与申请人解除劳动关系，20___年5月初刘___与滁州_____劳务有

限公司之间建立劳动关系，滁州_____劳务有限公司将刘____派遣至申请人处工作。无论申请人作为用人单位，还是作为用工单位，刘____一直在安徽_____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滁州）上班，申请人从未将其派遣至合肥分公司工作（合肥分公司办公地为高档写字楼，均为业务营销人员，也无刘____所述工作岗位）。申请人所在地与劳动合同履行地均为滁州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二十一条，劳动争议由劳动合同履行地或者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管辖。因此，合肥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对本案无管辖权，本案应当由滁州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审理。请贵委予以审查，依法移送。

_____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____年____月____日